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聯絡人：劉任軒
聯絡電話：(08)732-0415#3641
傳真：(08)733-7061
電子信箱：a002463@ptc.edu.tw

受文者：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8月7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終字第1135046101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為培養學生使用微型電動二輪車正確認知及法治觀念，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已完成微型電動二輪車教學懶人包及短影片，請學校運用既有管道加強宣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8月5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35403962號函辦理。
- 二、旨揭微型電動二輪車教案、圖卡、教材包及短影片，已整合為2個懶人包（共2節課），並製作懶人包使用說明，雲端連結為 <https://reurl.cc/qvzneq>；該署亦製作微型電動二輪車宣傳短影片：https://youtube.com/shorts/1A4_98Z0fxQ，歡迎學校下載參考及運用。

正本：各高國中、各國小

副本：本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

